

中国收入差距转折点的讨论与述评

●程 杰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 北京 100028)

内容提要: 中国收入差距的转折点是否到来,在目前收入分配领域的争论日趋激烈。本文对当前收入分配领域的研究争论进行总结评述,结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阶段性特征对收入分配改革进行讨论。研究认为,中国已经具备了市场机制条件下收入差距转折点的基本条件,即将进入到收入差距缩小阶段,但是,非市场机制和全球化成为转折点到来的不确定因素。中国收入分配改革应该首先明确经济发展与收入差距变化所处的阶段性特征,改革重点是初次分配领域,关键是消除非市场机制对收入分配影响,再分配制度已经具备条件,但不应该作为首要目标或手段。

关键词: 收入差距; 转折点; 争论

中图分类号: F12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4161(2016)01-0092-06

DOI: 10.13483/j.cnki.kfj.2016.01.018

当转轨的列车仍然保持高速行驶,风险也是不言而喻的。伴随着改革开放以来30多年的快速经济增长,中国的收入差距也在持续扩大,不平等已经成为中国转型发展面临的巨大挑战之一。观察发达国家的工业化历程,出现了收入差距随着经济增长先扩大而后缩小的现象,即我们所熟知的库兹涅茨倒U型曲线或转折点。但是,中国的不平等问题极其复杂,经济增长、城乡与区域分割、发展方式转变、全球化与制度转轨等因素交织,学术界出现严重分歧,决策部门也纠结不定。中国的库兹涅茨转折点在哪里?中国收入差距的转折点是否已经到来?这是中国政府决策部门关心的重要问题,也是收入分配研究学术领域关注的议题。本文将全面地梳理当前有关中国收入差距转折点的争论和讨论,对于收入差距变化趋势做出基本判断,提出收入分配改革的基本方向 and 政策措施。

一、中国收入差距的变动趋势:从共识到分歧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收入差距总体上呈现出扩大趋势,这基本达成共识。中国官方没有连续公布反映收入差距的指标,2000年国家统计局曾经公布了全国总体基尼系数为0.412,可能主要考虑到数据敏感性,之后十多年一直没有再更新。民众对于贫富差距的感受逐渐增强,关于收入分配的研究也备受关注,在

缺乏权威一致的数据情况下,学术机构对于基尼系数的测算更感兴趣、更为积极。但是,由于概念界定、抽样方案、数据使用和估算方法等差异,不同机构估算的结果差异较大,甚至有机机构发布的中国基尼系数超过0.6,几乎是全球最高之一,也触发了社会对于贫富差距的不满情绪。迫切舆论的压力,官方部门认为有责任澄清现实,2012年国家统计局正式发布了最近年份的基尼系数,基于全国各6万多户的城镇和农村住户调查,目前总体基尼系数在0.47左右。对于官方数据,社会上也存在一些质疑,如调查样本没有覆盖到高收入群体,低估了收入差距。

尽管民间机构估算的收入差距水平存在差异,但总体趋势上基本上一致。根据世界银行估算,全国总体基尼系数从1980年的0.32上升到1990年的0.36,1995年的0.42,2002年进一步提高到0.45。国内科研机构组织的几次较大规模的全国范围抽样调查得到了类似结论(表1),根据中国家庭收入调查(CHIP)测算结果,全国总体基尼系数从1988年的0.38提高到2002年的0.45;根据中国家庭营养健康调查(CHNS)测算结果,基尼系数从1990年的0.38,上升到1999年的0.46。相关学者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城乡居民收入的分组数据,采用不同方法估算的结果也基本符合这

一趋势,测算结果基本上从1980年左右的0.29 - 0.40 - 0.43。同时,这一时期的城镇内部、农村内部以0.32,上升到1990年的0.33 - 0.36,2000年上升到 及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也都呈现逐步扩大的趋势。

表1 全国总体基尼系数的估算结果:1980—2014年

年份	全国范围住户抽样调查						全国城乡居民收入分组数据估算		
	NBS		CHIP			CHNS	分层加权法	收入分布函数	收入分布拟合
	国家统计局	世界银行	李实等 (2011) [1]	Khan & Riskin (2007) [2]	Gustafsson (2007) [3]	陈光金 (2010) [4]	陈宗胜 (2012) [5]	程永宏 (2007) [6]	胡志军等 (2011) [7]
1980		0.32					0.3139		
1981		0.31					0.2853	0.2927	
1982							0.2605	0.2769	
1983							0.2531	0.2709	
1984		0.257					0.2635	0.2773	
1985							0.2844	0.3073	0.3168
1986							0.3142	0.3239	
1987							0.3152	0.3247	
1988	0.33	0.38			0.399	0.3255	0.3384		
1989							0.3397	0.3529	
1990		0.355			0.3797	0.3258	0.3587	0.3584	
1991							0.3499		
1992					0.426	0.3683	0.3993		
1993							0.3904	0.4183	
1994							0.404	0.43	
1995		0.42	0.415	0.45	0.47		0.3944	0.4169	0.3761
1996						0.4091	0.374	0.3946	
1997							0.3733	0.3964	
1998							0.3839	0.4001	
1999						0.4589	0.4011	0.4124	
2000	0.412						0.4154	0.4275	0.4012
2001	0.447						0.4279	0.4331	0.4121
2002	0.45	0.453	0.45	0.47			0.4505	0.4297	0.4367
2003	0.479					0.4943	0.4618	0.443	0.4493
2004	0.473						0.4633	0.4419	0.4506
2005	0.485					0.5225	0.4678	0.4548	0.4565
2006	0.487						0.4712	0.4523	0.4563
2007	0.484	0.48					0.471		0.4559
2008	0.491						0.4696		0.4767
2009	0.49						0.4714		
2010	0.481						0.4615		
2011	0.477								
2012	0.474								
2013	0.473								
2014	0.469								

数据来源:(1)由于测算方法和样本范围差异,不同学者使用同一套数据估算结果也存在一定差异,例如,同样使用CHIP数据,有学者采用前三次调查同时覆盖的样本省份,而也有学者使用当年调查覆盖的全部样本省份。(2)世界银行结果由Ravallion and Chen(2007) [8]估算得到。(3)收入分布函数中的2005、2006年由许冰、章上峰(2010) [9]测算得到。(4)国家统计局根据城乡住户调查数据计算基尼系数。

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表明,2008年基尼系数在达到0.491的最高点之后开始逐渐下降,2014年下降到0.469(图1)。这当然是政府部门希望看到的,有人将其视为中国收入差距转折点的到来,也有人认为这仅仅是短期波动,并不能代表趋势性反转。比较微妙的是,民间机构在2008年之后又没有组织过规模较大、代表性较强、共识度较高的调查研究,更多停留在依靠典型经济社会事实的经验判断或猜测,关于中国收入差距是否达到顶点?是否已经或即将迎来转折点?至此争论愈发激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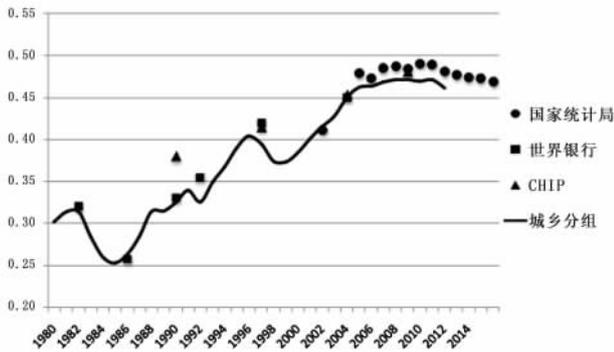


图1 全国总体收入差距变动趋势:1980—2014年

二、中国收入差距转折点是否到来:三种不同声音

2008年可以说是中国收入分配变化和相关研究领域的一个分水岭,最近几年收入分配状况出现了一些新的特征或现象,关于收入差距变化趋势的判断出现了不同的声音,学术界已经开启了一番激烈争论,而并未像社会上那样达成基本共识。总结目前主要研究和观点,大体可以分为以下三类。

(一)第一种观点:收入差距继续扩大,转折点尚未到来

根据CHIP数据估算表明,2007年全国总体基尼系数已经上升到0.478,较2002年提高了约3个基点,而且在对城镇高收入样本偏差修正以后,基尼系数将上升到0.53。根据CHNS数据测算的全国基尼系数已经上升到0.52,而一些学者利用城乡收入分组数据测算结果也上升到0.48。具体来看,收入差距继续扩大的证据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城镇内部收入差距持续扩大,成为总体收入差距扩大新的结构性因素。城镇内部收入差距扩大幅度超过农村,基尼系数已经接近甚至超过农村,部门之间、职业之间的收入差距扩大尤为明显,劳动力市场中人力资本回报率提高是主要原因,行业结构转化、所有制调整和全球化是显著影响因素(邢春冰、李实,

2010^[10];罗楚亮、王亚柯,2012^[11])。

(2)城乡差距仍然是总体收入差距的主要贡献,并没有出现根本性缩小趋势。城乡差距对总体收入差距贡献超过50%,考虑到公共服务、社会保障、住房等隐性补贴,实际的城乡差距仍然很大,而农村劳动力流动并没有根本上降低总体不平等,农村剩余劳动力仍将在一定时期内存在,而且,迁移存在明显的正选择效应,使得农村教育和收入水平较高的群体减少,会阻碍城乡差距缩小(Knight 2011^[12])。

(3)行业垄断、非法收入等体制问题成为不平等的重要因素。市场化改革中体制遗留问题对收入差距的影响越来越突出,垄断行业与竞争行业之间收入差距的50%以上是不合理的,垄断给国有企业职工直接带来超过30%的工资升水,而且,体制导致的分割效应仍有不断增强的趋势,各种非法非正常收入也成为收入差距“非正常扩大”的基本因素,非市场制度因素导致的分配不公甚至成为中国收入差距扩大的主要问题(Li and Zhao 2011^[13])。

(4)利用中国经验试图去检验库兹涅茨假说,尽管部分结论认为存在倒U型变化特征,但并不支持转折点已经到来(王小鲁、樊纲,2005^[14])。这类观点认为中国的收入分配状况仍然未得到改善,收入差距还在扩大,转折点还没有出现的迹象。

(二)第二种观点:收入差距扩大出现逆转迹象,转折点已经或即将到来

有研究认为中国总体基尼系数在过去几年基本稳定,并没有呈现出持续扩大趋势,利用城乡收入分组数据测算表明,总体基尼系数在2005年以后基本稳定在0.46左右。具体来看,收入差距状况改善的证据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城乡内部收入差距趋于稳定,尤其农村内部收入差距开始缩小。在税费改革和农业补贴政策推动下,农村内部基尼系数从2001年的0.44逐步下降到2010年的0.39,尤其在2003年以后农村收入差距稳定下降;城镇内部的收入差距也基本稳定,基尼系数由2002年的0.342上升到2004年的0.361,又降至2007年的0.349(Richard 2011^[15])。

(2)城镇化和劳动力流动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快速的城镇化推动农村劳动力流动,工资性收入成为农民收入增长的最大贡献,但由于流动人口没有被纳入统计范围,实际的城乡差距被高估,2003年以后已经逐步缩小。即便不考虑统计偏差问题,城乡收入差距也

开始出现逆转迹象,城乡居民收入比从2009年最高的3.33:1下降到2010年的3.23:1、2014年的2.92:1,城乡收入差距缩小对于总体收入差距变化发挥着决定性作用(蔡昉、王美艳,2009^[16])。

(3) 劳动力市场发生根本性转变,工资出现趋同现象。农民工、农业雇工以及低技能普通劳动者的工资从2003年以来均快速上升,劳动力市场上出现了系统的工资趋同现象。根据CULS数据测算,城镇劳动力市场中总体工资的基尼系数由2001年的0.37下降到2010年的0.33,农民工工资基尼系数由0.40下降到0.32。劳动力市场的分割效应在减弱,低收入组的收入增长要快于高收入组,非正规与正规就业者的收入差距缩小,区域差距也出现收敛,刘易斯转折点到来之后将会迎来库兹涅茨转折点(蔡昉、都阳,2011^[17])。

(4) 利用中国经验试图去检验库兹涅茨假说,部分研究支持转折点已经或即将到来。这类观点坚持认为,收入分配改善的积极因素已经发生作用,收入差距开始缩小至少没有继续恶化,转折点已经或即将到来。

(三) 第三种观点:收入差距转折点也许根本不存在

有学者对库兹涅茨假说本身以及在中国的适用性提出了质疑,认为作为转型国家的中国不存在收入差距的倒U型变化特征。

(1) 在理论上,罗宾逊经典结论作为库兹涅茨假说的重要理论支撑,其本身也存在错误,城乡结构差异以及曲线动态迁移的可能性,使得倒U曲线只能是一种国别和时间现象,并不普遍适用,而且,政府政策也可能改变曲线形状,因此,经济发展过程中收入分配可能持续恶化,也可能持续好转或呈现倒U特征。针对中国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情况,陈宗胜等人提出了公有经济收入差别的倒U假说,以区别于库兹涅茨假说,随后考虑到市场化改革因素,进一步提出“阶梯形”变异的理论假说,认为收入差距会随着每一轮改革推进在短期内扩大。

(2) 在实证上,不少基于中国的经验研究并支持库兹涅茨假说,也就不存在收入差距的倒U型特征(陈书、刘渝琳,2012^[18])。这类观点认为库兹涅茨假说本身就存在问题,中国收入分配变化更多受到市场机制之外的制度因素决定,收入差距转折点根本就不存在。

中国刚刚跨入中等收入阶段,经济社会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必然影响收入分配格局,而最近几年民间机构没有组织全国范围具有较好代表性的抽样调查,对

于官方数据的信任度又不高,由此导致对于中国收入分配趋势判断存在争论。当然,争论背后也暗含着基本的共识,即市场机制条件下的收入差距转折点是存在的,随着中国市场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应该会迎来库兹涅茨意义上的收入差距转折点。但是,由于市场之外的制度因素对中国收入分配状况影响较为复杂,反映到基尼系数的变化趋势上可能并不会按照理想状态收敛。

三、收入分配改革:转折点的意义

从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来看,中国确实已经进入到收入分配格局的重要转变阶段,目前已经具备市场机制下的收入差距转折点的基本条件。目前,中国人均GDP已经达到7000美元,农村人口比重下降到50%以下,农业部门就业比重下降到约30%,这些都是库兹涅茨转折点的积极信号。当一个国家走完工业化道路之后,也就意味着走完了整个库兹涅茨曲线,转折点理论也就不再适用了,中国的发展阶段恰恰正当其时^①。在几乎没有社会保障等收入再分配调节作用下,收入差距正处在历史上的高峰时期,尽管官方数据的社会信任度不高,但抽样全国代表性、收入核算准确性和连续性等方面具有无可比拟的优势。因此,我们应该相信:中国已经基本走完库兹涅茨倒U型曲线的前半部分(即收入差距扩大阶段),即将进入到倒U型曲线的后半部分(即收入差距缩小阶段)，“十二五”期间应该是收入差距转折点的关键时期。

但是,中国面临的不平等问题远比基尼系数反映的更为复杂,体制转轨、城乡与区域分割、发展方式转变以及全球化等因素交错影响,即便迎来了统计意义上的收入差距转折,抑或是找到了库兹涅茨转折点,也并不必然意味着中国的不平等问题就迎刃而解。若太过于纠结基尼系数的大小、不平等本身的高低,可能无助于我们抓住中国收入分配问题的关键要害。收入分配是经济发展过程、发展方式改变、经济结构变化以及政治经济制度变迁等一系列深层因素交互作用的结果,我们更应该清楚地理解中国收入差距转折点的不确定性,其中两大不确定因素尤为关键:一是非市场机制,导致收入差距的变化并非完全反映市场机制下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二是全球化,导致收入差距的变化并非完全反映国内经济发展的阶段性特征。

非市场机制对收入差距的影响超出了库兹涅茨假说的范围。市场机制是经济发展与不平等之间倒U型曲线形成的基本条件,但是,对于中国这样的转型国

家,市场经济体系尚不成熟,尤其是要素市场发育更为滞后,非市场制度因素对经济发展和收入分配仍然发挥着较大影响,收入分配不公问题备受关注,甚至被认为是中国收入分配恶化的罪魁祸首,而分配不公本质上就是非市场制度规则问题。土地、矿产资源、国有企业、公共产品等领域在市场化过程中创造了大量的新增财富,但作为资源要素的所有者,国家和全体国民并没有公平地分享收益,大量财富被拥有经营权或实际控制权少数人占有,具体来看:土地收益被开发商、地方政府及利益集团过度占有,农民和集体的利益被严重侵蚀;矿产资源收益主要被矿老板占有,形成暴富群体,国家和全体国民利益受损;国有企业收益被企业实际控制人、相关利益群体和内部职工瓜分,国家和全民没有得到合理分享,反而承担大量补贴;部分公共产品市场化使实际控制机构和内部职工得到超额收益,公众为此需要承担高额费用,权益受到严重侵害(张车伟、程杰,2013)^[19]。垄断、过度干预、非法非正常收入等非市场制度是造成分配不公的主要原因,可能会继续加剧城镇内部不平等和城乡收入差距,这些遗留的制度性因素与市场经济体系交错在一起,共同影响着中国的收入分配状况,可能导致库兹涅茨曲线变形或偏离原有轨迹,而市场机制条件下的收入差距转折点难以在现实中清晰地体现。

全球化对收入差距的影响超出了国内经济发展阶段的范围。20世纪70年代,发达国家的工业化道路基本完成并进入到后工业时代,新技术革命推动了全球新经济时代到来,经济增长方式发生深刻变革,劳动、资本、技术等要素在全球范围内分工和流动,经济全球化成为重要特征,一国或地区的经济发展和收入分配格局受到世界上其他经济体不同程度的影响。新技术革命扭转了资本边际报酬递减的趋势,资本市场和非实体经济的发展增强了资本的作用,而劳动者内部出现了分化,具有较高人力资本的劳动者回报增长更快,每一次技术革命在推动新一轮增长的同时也会加快不平等步伐(邹薇、刘勇,2010)^[20]。全球化使技术进步对不平等的影响在世界范围内发挥作用,从而加剧地区间和地区内部的不平等。事实证明,已经完成工业化、城镇化过程的欧美发达国家,收入不平等在持续扩大并且尚未出现停止迹象。对于中国而言,全球化一方面加速了工业化、城镇化的进程,中国用短短几十年时间快速走完了传统资本主义国家历经上百年的工业化之路,不同发展阶段的收入差距变化规律和特征也

更不清晰,另一方面影响更为突出,中国的经济发展与收入分配变化与世界经济格局变化更加紧密,工业化阶段与后工业化阶段的影响交错在一起,中国真实的收入差距变化可能并不仅仅反映自身所处的工业化、城镇化中后期的阶段性特征。

收入差距转折点不会“自动”的到来,政府制度和政策需要发挥作用,这是学术界基本达成的共识,但是,却有两种截然不同的理解:一种观点认为,市场机制天然具有扩大收入差距的功能,库兹涅茨曲线只能是一个理想,中国收入分配问题的解决必须依靠政府干预,建立更强有力的再分配制度,依靠税收、社会保障等手段缩小不平等,其实暗含之意是在市场机制条件下收入差距转折点也不会自动到来(如杨春学,2013;岳希明,2014)^[21-22]。有些人通过观察欧美发达国家的经验,发现再分配调节后基尼系数能够大幅下降30%左右,由此认为再分配制度缺失是中国收入分配问题的症结所在。最近风靡全球的皮凯蒂著作《21世纪资本论》更加强了这一观点,认为不平等是资本主义的必然产物,作者也支持中国借鉴累进税制等工具来调节不平等。另一种观点认为,中国收入分配问题的关键不在于市场机制发挥过度,而恰恰是由于市场机制不成熟、不完善,非市场机制导致的分配不公才是根源所在,依靠再分配手段只能是治标不治本,政府需要建立更加成熟的市场机制,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才是决定收入差距长期收敛的根本之道(如张车伟、程杰,2013)。蔡昉(2012)^[23]总结的“新库兹涅茨事实”,其中表达的一个重要思想就是,收入分配改善抑或恶化与政府意愿和政策以及相关制度安排密切相关,但若把实行再分配政策作为关注重心而忽视众多有利于经济增长的经济和社会政策,在缩小收入差距效果方面远不如经济增长绩效本身。

中国收入分配改革应该首先明确收入差距变化所处的阶段性特征以及一般规律。当前的收入差距持续扩大符合经济发展阶段的基本特征,主要原因可以归结于经济发展和市场机制的作用,收入分配问题并未到了不可救药之地步。在成熟的市场机制条件下,工业化、城镇化继续推进,经济持续发展将带来收入差距的自动缩小。因此,目前中国收入分配改革的重点仍然是初次分配,改革的关键是消除非市场机制对收入差距的影响,尤其是制度性障碍导致的分配不公,深化市场经济体制改革尤其是要素市场改革,保证劳动与

资本要素之间的平衡关系,通过完善制度规则建立土地、矿产资源、国有企业、公共产品等领域合理的收益分配机制,让全体国民公平地得到收益。更加成熟的市场经济体制将能够更好地发挥收入差距自我调节的作用。

再分配制度已经具备条件,但不应该成为目前中国收入分配改革的首要任务。中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具备了全面建立再分配制度的基本条件,同时,应对全球化影响也对发展中国家尽早建立再分配制度提出要求。税收、社会保障、减贫等再分配政策建立的时机已经成熟,再分配制度应该作为解决收入分配问题的一个重要手段,改革要更加重视社会公平,尤其是要调整目前存在逆向调节的制度和政策。但是,再分配应该有一个适度水平,政府过度干预市场形成的初次分配结果,可能严重扭曲资源配置(蔡昉,2013)^[24],有必要平衡与经济增长的关系,在市场机制可以发挥自我调节作用的阶段不能将再分配制度置于其上。

注 释:

①库兹涅茨假说的精髓并非在于一条绝妙的U型曲线,核心思想是二元经济结构背景下收入差距与经济发展阶段之间的内在关联,他甚至直接用城镇化水平(农业与非农人口比重)来表达经济发展,而非一般意义上的经济增长率或人均GDP。对于已经从二元经济结构转向新古典经济、城镇化和工业化已经完成的发达国家,库兹涅茨假说自然不再适用,但对于当前中国所处的发展阶段,库兹涅茨假说不仅没有过时,反而正当其时。

参考文献:

- [1]李实,罗楚亮.中国收入差距究竟有多大:对修正样本结构偏差的尝试[J].经济研究,2011(4):68-79.
- [2]Khan,A.,Riskin,C.,“Growth and Distribution of Household Income in China Between 1995 and 2002”[C].In Gustafsson,B.et al.(eds.),Chapter 3,2007.
- [3]Gustafsson,B.,Li,S.,Sicular,T.,“Inequality and Public Policy in China”[C].New York and Cambridge: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2007.
- [4]陈光金.市场抑或非市场:中国收入不平等成因实证分析[J].社会学研究,2010(6):86-115.
- [5]陈宗胜,高玉伟.关于公有经济收入差别倒U理论的讨论与验证[J].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12(2):18-28.
- [6]程永宏.改革以来全国总体基尼系数的演变及其城乡分解[J].中国社会科学,2007(4):45-60.
- [7]胡志军,刘宗明,龚志民.中国总体收入基尼系数的估计:1985—2008[J].经济学季刊,2011(4):1423-1436.

- [8]Ravallion,M.,Chen,S.,“China’s Uneven Progress Against Poverty”[J].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2007,82,1-42.
- [9]许冰,章上峰.经济增长与收入分配不平等的倒U型多拐点测度研究[J].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10(2):54-64.
- [10]邢春冰,李实.中国城镇地区的组内工资差距:1995—2007[J].经济学季刊,2010(1):311-340.
- [11]罗楚亮,王亚柯.城镇居民收入差距扩张及其因素的经验分析[J].华中科技大学学报,2012(3):71-79.
- [12]John Knight,邓曲恒,李实.中国的民工荒与农村剩余劳动力[J].管理世界,2011(11):12-27.
- [13]Li Shi,Zhao Renwei,“Market Reform and the Widening of the Income Gap”[J].Social Science in China,2011,No.2,pp:140-158.
- [14]王小鲁,樊纲.中国收入差距的走势和影响因素分析[J].经济研究,2005(10):24-36.
- [15]Richard Herd,“China’s Emergence as a Market Economy: Achievements and Challenges”[EB].OECD Economics Department,Working paper,2011, March.
- [16]蔡昉,王美艳.为什么劳动力流动没有缩小城乡收入差距[J].经济学动态,2009(8):4-10.
- [17]蔡昉,都阳.工资增长、工资趋同与刘易斯转折点[J].经济学动态,2011(9):9-16.
- [18]陈书,刘渝琳.收入差异的“倒U型”假说悖论:初次分配、再分配与政策选择[J].财贸研究,2012(1):90-101.
- [19]张车伟,程杰.收入分配问题与要素资本化[J].经济学动态,2013(3):14-23.
- [20]邹薇,刘勇.技能劳动、经济转型与收入不平等的动态研究[J].世界经济,2010(6):81-98.
- [21]杨春学.如何压缩贫富差距?[J].经济学动态,2013(8):4-13.
- [22]岳希明.收入不平等:市场因素与政策哪个更重要[J].中国改革,2014(2):4-9.
- [23]蔡昉.避免“中等收入陷阱”:探寻中国未来的增长源泉[C].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208.
- [24]蔡昉.中国收入分配:完成与未完成的任务[J].中国经济问题,2013(5):3-9.

基金项目:本文得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1103198)、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构建一体化的新型城乡关系”(15azd020)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项目的资助。

[作者简介]程杰(1983—),男,安徽六安人,副研究员,经济学博士,研究方向:收入分配、社会保障。

[收稿日期]2015-10-20

责编:旭东;校对:晨曦